

证券代码：600793

证券名称：ST 宜纸

编号：临 2016-021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向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回租式融资租赁方式融资 6600 万元整。

●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融公司”）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，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●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过。

●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进一步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及生产经营需要，经本公司第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（详见临时公告，编号：临2016-019），本公司决定向万融公司采取回租式融资租赁方式融资6600万元整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交易对方：浙江万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浙江金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大楼1033室。

法定代表人：黄河清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贰亿元整

经营范围：开展经银监会批准的金融租赁业务及其他业务。

万融公司最近五年来未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。

三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 租赁物：本公司位于中国四川宜宾南溪区裴石轻工业园区内造纸设备一批。

- 2、 融资金额：人民币6600万元。
- 3、 租赁期限：自万融公司向本公司支付回租物品转让价款之日（“起租日”）起为2年。
- 4、 融资利率：本次融资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%。
- 5、 担保方：宜宾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的担保人。
- 6、 担保金额：宜宾国资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5000万的担保。
- 7、 租赁物所有权

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万融公司所有，自租赁期届满，本公司按时足额向万融公司按留购价格支付后，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本公司。

四、 本次融资租赁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，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。

五、 本次交易使公司可获得生产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，对公司现实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六日